

# 蘭雅國小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「安心就學」~溫馨輔導計畫申請表

親愛的家長：

(新生適用)

您好！為協助經濟弱勢家庭學生及非自願離職失業人士之子女順利就學，並減輕就學之經濟負擔，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繼續辦理安心就學溫馨輔導計畫，請符合下表身分者填寫資料，我們將給有需要的家庭與孩子即時的協助（包括註冊、午餐、獎助學金、課後照顧……），謝謝您的配合。祝福  
闔府平安喜樂

蘭雅國小謹啟 114.06.02

學生：\_\_\_\_\_ 家長簽名：\_\_\_\_\_

◎ 申請學生家長：請於 114.07.07 (一) 中午前將本表送到 2F 教務處辦理
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我不申請補助（下表資料免填）	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我要申請補助（請詳細填寫下表）		
申請人 (學生)	姓名	出生日期	身分證統一編號	性別
		年 月 日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家長 (監護人)	稱謂	姓名	身分證統一編號	電話（手機、住家）
身分（擇一✓選）	學生應備證明文件（請家長備妥提出申請）			申請項目（請家長✓選）
A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低收入戶	<u>114</u> 年度低收入戶證明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代收代辦（家長會費、團保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科書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課後照顧班費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生午餐費
B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低收入戶	<u>114</u> 年度中收入戶證明			
C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家庭突遭變故，致經濟陷入困境者。	<u>請家長✓選並檢附證明文件</u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C-1：六個月內家長或主要收入者失業、受裁員、無薪假或失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C-2：六個月內家庭遭逢重大災難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C-3：學生為「 <u>特殊境遇家庭</u> 」子女 ➔ 須檢具社會局核定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C-4：學生領有「 <u>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</u> 」 ➔ 須檢具社會局核定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C-5：學生、父母（監護人）或同戶人口領有「 <u>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</u> 」 ➔ 須檢具社會局扶助金核撥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C-6：父母（監護人）或同戶人口領有「 <u>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</u> 」 ➔ 須檢具社會局扶助金核撥函（並非國民年金）			
D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家庭情況特殊無法檢具相關證明者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家長書面說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導師書面說明			
E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家戶年所得不含利息在新台幣 35 萬元以下者，且家戶年利息收入低於 2 萬元。	1. 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（正影本皆可） ① 監護人為父母親：提供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影本。 ② 父母親非監護人或單親家庭：提供註記清楚之戶籍謄本。 <b>2. 113 年度綜合所得資料清單：</b> ① 監護人為父母親：需備妥 <u>學生、父、母 3 方全戶所得清單</u> 。 ② 監護人非父母者，應備齊 <u>學生及監護人</u> 雙方之所得清單。			
F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身分	<u>請家長✓選並檢附證明文件</u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F-1：學生本人為原住民 ➔ 請勾選申請項目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科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課後照顧班費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午餐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團保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F-2：學生本人為軍公教遺族 ➔ 請勾選申請項目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科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主副食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F-3：學生本人持有身心障礙手冊 ➔ 請勾選申請項目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課後照顧班費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午餐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F-4：學生本人為特殊教育學生 ➔ 請勾選申請項目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課後照顧班費用			

學校審核：符合 不符合，原因：\_\_\_\_\_

※家戶年所得收入\_\_\_\_\_元，利息所得\_\_\_\_\_元

導師簽名

註冊組長

教務主任

校長

備註：1. 申請補助家庭請務必備妥證明文件，否則歉難審核；所有證明文件繳交影本即可，亦可持正本到 2F 教務處影印。  
 2. 有任何問題請逕洽本校 2F 教務處，或電：註冊組長 2836-6052#213 教務主任 2836-6052#211  
 3. 為方便家長申請作業，本申請案爰依往例辦理，嗣後教育局補助方式如有修正或停辦則依新規定辦理。